【附表七】

服務機關同意所屬在職人員報考國立政治大學現役軍人營區碩士在職專班行政管理碩士學程考試證明書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准考證號碼  (考生勿填)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性別 |  |
| 服務機關 | (全銜) | | |
| 服務部門 |  | 職稱 |  |
| 服務期間 |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 年資 | 共計　　 年　　　 月 | | |
| 工作內容  概 述 |  | | |

※本機關保證上表各欄所填均屬事實，報名後如經查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願依　貴校規章處理，取消考生之錄取資格，概無異議。

服務機關名稱： （加蓋服務機關章戳）

服務機關地址： 服務機關電話：負 責 人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說明：

一、本證明書於報名時繳交。

二、本證明書格式包含工作年資之證明。在職人員工作年資性質及年限須符合報考系所之規定；如有本證明書無法涵蓋之工作年資，請另行提供相關證明影本一份，並於報名時一併附繳。

三、工作年資之計算，一律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計，算至 114年 9 月 1 日止。

四、本證明書限考生於報名現役軍人營區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時繳用。

40